

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者“海波重科”）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 1、股票简称：海波重科
- 2、股票代码：300517
- 3、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0,240万股
- 4、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560万股，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发行人：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武汉市江夏区郑店街黄金桥工业园6号

联系电话：027-87028600

传真：027-87028378

证券事务部负责人：何海燕

负责人电话：027-87028626

（二）保荐机构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21 层

联系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16楼

保荐代表人：李绍成、沈佳

联系人：张姝、周永刚

电话： 027-85481899

传真： 027-85481890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签章页）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签章页）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18 日